

龙泉街道办事处源清社区居务公开事项清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基本信息	居委会概况	居委会概况、办公地址、办公时间、办公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 4.《昆明市村务公开条例》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源清社区居民委员会	■政府网站 ■居委会公示栏	社会	主动
2		居委会委员分工	居委会委员岗位职责、岗位分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 4.《昆明市村务公开条例》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源清社区居民委员会	■居务公开栏	社会	主动
3	政策文件	相关政策文件	国务院、省、市、区印发需要公开的有关政策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 4.《昆明市村务公开条例》	自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源清社区居民委员会	■居务公开栏	社会	主动

龙泉街道办事处源清社区居务公开事项清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4	财务管理	财务收支情况	每月或每季度公开财务收支情况、年末公开收益分配情况	1.《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 4.《昆明市村务公开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源清社区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财务公开栏	社会	主动
5	财务管理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包括专项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干部任期和离任审计报告等）	1.《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 3.《昆明市村务公开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源清社区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财务公开栏	社会	主动
6	财务管理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增值、核销	1.《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 4.《昆明市村务公开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源清社区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财务公开栏	社会	主动

龙泉街道办事处源清社区居务公开事项清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7	财务管理	“一事一议”资金使用情况	按项目公开“一事一议”资金使用情况	1.《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 3.《昆明市村务公开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源清社区居民委员会	■居务公开栏	社会	主动
8	财务管理	工程招投标及预决算情况	工程招投标及预决算情况	1.《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 3.《昆明市村务公开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源清社区居民委员会	■居务公开栏	社会	主动
9	社会救助	最低生活保障	1.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2.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3.低保对象最低生活保障金每月发放情况。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 3.《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云政发〔2014〕65号） 4.《云南省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细则》（云民规〔2021〕2号） 5.《昆明市社会救助实施办法》（昆明市人民政府公告第91号）	自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初审对象名单公示7个工作日。	源清社区居民委员会	■居务公开栏	社会	主动

龙泉街道办事处源清社区居务公开事项清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0	社会救助	临时救助	救助对象名单、金额、事由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 649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 3.《云南省民政厅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云民社救〔2018〕42号） 4.《昆明市社会救助实施办法》（昆明市人民政府公告第91号）	自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源清社区居民委员会	■居务公开栏	社会	主动
11	社会救助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2.终止供养名单。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 3.《云南省特困人员认定实施细则》（云民规〔2021〕3号）	自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7个工作日。	源清社区居民委员会	■居务公开栏	社会	主动
12	便民利民服务	服务事项办理	社区职权范围内负责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名称、办理时限、办理条件等相关信息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 2.《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云政办发〔2020〕56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源清社区居民委员会	■居务公开栏	社会	主动